执行担保申请书

（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用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1. 在执行中，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，并经申请执行人同意的，人民法院可以决定暂缓 执行及暂缓执行的期限。被执行人逾期仍不履行的，人民法院有权执行被执行人的担保财产或者担 保人的财产。  2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专用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， 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3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 , 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 , 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 , 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 , 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 ; 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 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●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如果被执行人或他人违 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，提供虚假担保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  ●执行担保可以由被执行人提供财产担保，也可以由他人提供财产担保或者保证。公司为被执 行人提供执行担保的，应当提交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。 | |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 | |
| 担保人 （自然人） | | 身份：被执行人□ 利害关系人□ 案外人□ 其他□  姓名：  性别：男□ 女□  出生日期： 年 月 日 民族： 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  经常居住地：  证件类型： 证件号码： | |
| 担保人  （法人、非法人组织） | | 身份：被执行人□ 利害关系人□ 案外人□ 其他□  名称： 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 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| |
| 担保人  （法人、非法人组织） | |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（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 | |
| 被担保人 | | 身份： 申请执行人□ 被执行人□ 利害关系人□ 案外人□  其他□ 姓名 / 名称：  联系电话： | |
| 执行案号 | |  | |
| 担保信息 | | | |
| 担保方式 | | 财产担保□ 保证□ 其他□ | |
|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及 数额 | |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：金钱给付□ 特定物交付□ 行为□ 其他□  被担保的债权数额 | |
| 担保范围 | |  | |
| 担保期间 | | 年 月 日 —— 年 月 日 | |
| 申请暂缓执行期限 | | 年 月 日 —— 年 月 日 | |
| 担保财产的情况 | | 名称  数量 质量 状况  所在地  所有权或使用权归属  权利瑕疵（如有抵押、有其他担保、有租赁等） 其他 | |
| 承诺  （电子版需输入一遍  承诺内容，并在承诺  人处签名；纸质版需  手写一遍承诺内容， 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） | | 如被执行人在你院暂缓执行期限届满后仍不履行义务，你院可以直接执行 本人 / 本单位的财产。  承诺人 | |
| 材料清单 （可另附页） | | | |
|  | | | |

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实例

执行担保申请书

（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用）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说明：  1. 在执行中，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，并经申请执行人同意的，人民法院可以决定暂缓 执行及暂缓执行的期限。被执行人逾期仍不履行的，人民法院有权执行被执行人的担保财产或者担 保人的财产。  2.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专用，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， 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“无”或不填；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“√ ”;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，可以另附页填写。  3. 本表word电子版填写时 , 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 , 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、格式设置。例如 , 多原告、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 , 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 ; 需填写文字较多时，可 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。  ★特别提示★  ●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。如果被执行人或他人违 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，提供虚假担保，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。  ●执行担保可以由被执行人提供财产担保，也可以由他人提供财产担保或者保证。公司为被执 行人提供执行担保的，应当提交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。 | |
| 当事人信息 | |
| 担保人 （自然人） | 身份：被执行人□ 利害关系人R 案外人□ 其他□  姓名：林 ××  性别：男R 女□  出生日期：1963 年 ×× 月 ×× 日 民族：汉族  工作单位：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 住所地（户籍所在地）： 贵州省安顺市 ×× 镇  经常居住地：贵州省安顺市 ×× 镇  证件类型： 身份证  证件号码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× |
| 担保人  （法人、非法人组织） | 身份：被执行人□ 利害关系人□ 案外人□ 其他□  名称：  住所地（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）：  注册地 / 登记地：  法定代表人 / 负责人：  职务： 联系电话：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 |
| 担保人  （法人、非法人组织） | 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 □ 股份有限公司□ 其他企业法人□  事业单位□ 社会团体□ 基金会□ 社会服务机构□ 机关法人□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□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□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□  个人独资企业□ 合伙企业□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□ 所有制性质：国有□（控股□ 参股□) 民营□ 其他 |
| 被担保人 | 身份： 申请执行人□ 被执行人R 利害关系人□ 案外人□  其他□  姓名 / 名称：贵州 ×× 有限公司  联系电话：××××××××××× |
| 执行案号 | （2015）筑执字第 ××× 号 |
| 担保信息 | |
| 担保方式 | 财产担保R 保证□ 其他□ |
|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及 数额 |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：金钱给付R 特定物交付□ 行为□ 其他□ 被担保的债权数额 500 万元本金及判决确定的利息 |
| 担保范围 | 本案执行依据确定被执行人全部债务 |
| 担保期间 | 2016 年 1 月 7 日 —— 2017 年 1 月 6 日 |
| 申请暂缓执行期限 | 2016 年 1 月 7 日 —— 2017 年 1 月 6 日 |
| 担保财产的情况 | 名称 别墅  数量 1 套 质量 状况 空置  所在地 贵州省安顺市 ××× 路 ××× 号 所有权或使用权归属 林 ××  权利瑕疵（如有抵押、有其他担保、有租赁等）在 ×× 银行有抵押贷款 其他 |
| 承诺  （电子版需输入一遍  承诺内容，并在承诺  人处签名；纸质版需  手写一遍承诺内容， 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） | 如被执行人在你院暂缓执行期限届满后仍不履行义务，你院可以直接执行 本人 / 本单位的财产。  承诺人：林 ×× |
| 材料清单 （可另附页） | |
| 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| |

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林 ×× 贵州 ×× 有限公司

日期： ×× 年 ×× 月 ×× 日